

國立中央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320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

聯絡人：陳淑怡

聯絡電話：03-4227151#57398

傳真電話：03-4272827

電子信箱：katechen@nc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文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大安字第1041700083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為落實本校節能政策，校內單位採購特定電器產品時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校內單位凡購買冷氣機、除濕機、電冰箱、安定器內藏式螢光燈泡(省電燈泡)、燃氣台爐(瓦斯爐)、即熱式燃氣熱水器(瓦斯熱水器)、貯備型電熱水器、電熱水瓶，請優先採購能源效率等級一級或二級以上產品，能源效率標示級數愈小愈省電。相關產品分級請至「能源效率分級標示管理系統」查詢https://ranking.energylabel.org.tw/_outweb/product/Approval/list.asp。
- 二、其他設備節能規範，請參照本校館舍節能措施(如附件一)。
- 三、環安中心另備有電腦、照明、冷氣、電梯等節能貼紙及館舍節能措施摺頁(樣式如附件二)，歡迎來電索取(分機：57398 陳小姐)。

正本：全校各單位

副本：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